**附件3：**

**吉首大学专职辅导员年度工作考核测评表**

（学院用表 占20%）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类别 | 考核内容 | 分值 | 辅导员： | 审核 |
| 得分（总分\*20%）： |
| 德10分 | 1.1认真学习，顾全大局，在政治、思想和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认真贯彻执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 | 3 |  |  |
| 1.2热爱本职工作；责任心强，有奉献精神；关心爱护学生，乐于做学生的良师益友，尊重理解学生；作风正派，办事公道，为人师表。 | 4 |  |
| 1.3服从组织安排，按时完成组织交办的各项任务，无拖拉扯皮现象，有协作精神，大局意识强。 | 3 |  |
| 能15分 | 2.1结合工作实际坚持理论学习和业务培训。 | 4 |  |  |
| 2.2工作思路清晰、工作目标明确、工作方法得当。 | 4 |  |
| 2.3组织、管理、协调、表达能力强，在处理问题过程中能有效把握和控制局面。 | 4 |  |
| 2.4有创新精神，善于提出合理化建议。 | 3 |  |
| 勤75分 | 3.1认真组织学生政治理论学习，加强对学生的正面引导及教育。有针对性开展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对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有计划、有落实、有创新。 | 3 |  |  |
| 3.2积极配合党支部做好入党积极分子培养、教育和考察工作。 | 3 |  |
| 3.3学生思想教育转化工作有目标、有计划、有落实、有效果。 | 3 |  |
| 3.4及时有效的掌握学生的思想动态，及时发现和解决学生中存在的问题。 | 4 |  |
| 3.5学生个别谈心工作落实到位，有主题，有记载，平均每个月5人次以上。 | 2 |  |
| 3.6所带年级或班级学生学风浓厚，学习效果好，补考人次少。 | 2 |  |
| 3.7所带年级或班级学生学风良好，上课出勤率高。 | 3 |  |
| 3.8所带年级或班级学生英语、计算机过级考试通过率高。 | 2 |  |
| 3.9加强考风考纪专题教育每学期至少1次，所带年级或班级学生违反考试纪律的人次少。 | 2 |  |
| 3.10有所带年级或班级学生考研工作指导规划和方案，并分不同年级、班级分步实施，效果好。 | 2 |  |
| 3.11推动实施学生素质拓展工程措施得力，效果好。 | 4 |  |
| 3.12认真组织学生开展科技、文化、体育、艺术等活动，效果好；学生到位准时、参与率高。 | 4 |  |
| 3.13有学期学生管理工作计划和总结。 | 2 |  |
| 3.14班级组织建设机构健全、职责明确，定期指导召开班委会，班委、团支委工作开展好。 | 3 |  |
| 3.15每学年指导召开主题班会6次以上，其中学风建设、就业指导、安全纪律教育、心理教育等专题教育每学年不少于2次。 | 3 |  |
| 3.16能够经常深入学生宿舍、教室以及学生活动场所。 | 4 |  |
| 3.17积极抓好学生安全教育及稳定工作，突发事件到位及时。 | 2 |  |
| 3.18学生干部选拔、党员发展、评优评奖程序规范，公平、公正。 | 2 |  |
| 3.19关心经济困难学生，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政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界定准确、档案完备、情况掌握全面，有帮扶措施。 | 4 |  |
| 3.20学生欠费催缴工作措施得力、效果明显，所带年级或班级学生欠费率低于全校平均水平。 | 2 |  |
| 3.21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学校学生就业工作政策，全程指导学生就业工作。就业指导有计划、有落实、有记录、有成效。积极配合学校就业指导部门，认真组织毕业生参加就业指导讲座、人才交流会、面试应聘等活动。 | 5 |  |
| 3.22认真落实国家助学贷款工作政策，把关严格，材料上报及时准确；加强学生诚信教育，完善学生诚信档案，引导督促贷款学生按期还本付息。 | 5 |  |
| 3.23积极争取学生家长对学生教育管理工作的配合和支持，密切联系学生家长共同做好学生管理工作。 | 3 |  |
| 3.24积极做好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及时、妥善处理好学生中的突发事件。 | 3 |  |
| 3.25学习、参会、值班、组织活动等到位准时。 | 2 |  |
|  | 3.26结合实际工作坚持理论学习，每年撰写或发表学生工作方面的论文至少一篇。 | 1 |  |
| 绩5分（加分类项目） | 辅导员本人（或以第一作者）在省级期刊公开发表论文加0.5分，国家核心期刊加1分，以主编或独著形式公开出版学生工作相关专著、教材每部加1分。 |  |  |  |
| 所带学生参加省级科技、文化、艺术、体育竞技等比赛获三等奖以上荣誉，或所带学生本人以第一作者身份在省级期刊公开发表论文每项加0.2分；获国家级三等奖以上荣誉或所带学生本人以第一作者身份在国家核心期刊发表论文者每项加0.5分。 |  |  |
| 所带学生毕业时就业率高于全校同层次毕业生平均签约率10个百分点以上加0.5分；高于全校同层次毕业生平均就业率15个百分点以上加1分。 |  |  |
| 所带学生考取研究生比例高加0.5分（由教务处提供数据）。 |  |  |
| 所带学生班级、团支部被评为校级“十佳班级”或提名奖、“活力团支部”的，每班次加0.5分，所带学生班级被评为省级“优秀班集体”“活力团支部”的，每班次加1分。同类奖励不重复加分，取最高分，同一班级获得两项奖励合计加0.8分。 |  |  |

注：1.本表学院留存。

2.最后得分汇总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

**主管学生工作的院领导签字：**

**学院党委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